

基隆市立中山高級中學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高一公民與社會科教學計畫

年級	高一(忠、孝、仁、愛)	科目	公民與社會
教師	陳炳臨、黃莉宜		
教學目標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能了解社會資源是如何進行分配及影響分配的因素為何。</li> <li>2. 能了解何謂公平正義，及該如何追求公民正義。</li> <li>3. 能了解我國憲法的重要價值與規範。</li> <li>4. 能認識行政法對人民生活的影響及如何維持自身權益。</li> <li>5. 能了解刑法、犯罪追訴以及少年事件處理的原則。</li> <li>6. 能認識勞動參與的重要性以及如何保障自身勞動權益。</li> </ol>		
本學期授課內容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高中公民與社會 2(龍騰版乙版)。</li> <li>2. 學習手冊。</li> <li>3. 各類課程補充資料。</li> </ol>		
教學方式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課程內容講述。</li> <li>2. 分組討論。</li> <li>3. 多媒體影、音教學。</li> <li>4. 網路資源運用(如全國法規資料庫網站)。</li> <li>5. 法院參訪。</li> </ol>		
評量方式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課堂表現。</li> <li>2. 隨堂測驗。</li> <li>3. 作業。</li> <li>4. 段考評量。</li> </ol>		
對學生期望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能積極學習主動發問。</li> <li>2. 能配合進度確實預習、複習。</li> <li>3. 能將所學實踐於生活之中。</li> <li>4. 能透過學習建立正確的價值觀。</li> </ol>		
家長配合事項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對同學學習上之困難給予協助。</li> <li>2. 鼓勵同學多閱讀相關課外書籍。</li> <li>3. 參與同學的各項學習活動。</li> </ol>		